

##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卢涛董事长、盛军董事、王大勇董事、郑玉芝董事、李江武独立董事、史克通独立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卢涛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金属流协议并由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 Vatakoula Gold Mines Pte Limited（以下简称“VGML”）与 SANDSTORM GOLD LTD. 签署《黄金买卖协议》（包含附件《净冶炼所得权益金协议》）。公司控股子公司 Vatakoula Gold Mines Limited（以下简称“VGM”）和 Koula Min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oula”）为 SANDSTORM GOLD LTD. 享有的金属流权益和净冶炼权益金权益提供担保，对 VGML 根据《黄金买卖协议》项下的“义务”的支付、遵守和履行承担无条件担保责任，VGM 将质押持股架构调整后、其未来将直接持有的 VGML 和 Koula 全部股权。VGML 和 Koula 各自抵质押全部资产（包括 VGML 持有的采矿权、探矿权和动产，Koula 持有的与 VGML 相关的不动产）。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金属流协议并由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借款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与山东龙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度授信借款合同》（授信本金

1.2 亿元，授信有效期为 36 个月，自 2019 年 8 月 12 日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其后公司与山东龙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借款年利率 12%）。现公司向山东龙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延期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仍由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润集团淄博置业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淄博华侨城 1 号商业楼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贵州融强矿业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7000 号汉峪金谷 A2-5 栋 23 层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3）。

特此公告。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